证券代码: 300344

证券简称:太空板业 公告编号:2016-004

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5日以电 话、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 通知。并于2016年1月18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 董事为: 樊立、樊志、赵欢、林有来、王爱群、袁泉、郑洪涛占全部董事的 100%, 应参加董事7人,实参加董事7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太空 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 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樊立先生主持。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延期复牌的议案》

同意公司申请再次延期复牌,即申请公司股票自停牌届满日2016年2月17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2016年4月17日前公司股票恢复交易。

- 1、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 (1)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 编号: 2015-082), 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开市起停牌; 2015 年 12 月 17 日、2016 年 1 月 16 日分别发布了《关于重大资 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90)(公告编号: 2016-003); 公司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每周发布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 本次重组的背景和原因

为实现公司向装配式新型建筑体系系统集成商转型的发展战略,提升公司在 绿色、低碳、智慧的未来建筑领域前中后期综合服务的能力,加快公司的转型升 级步伐,优化公司在新型集成建筑领域的产业布局,增强太空板装配式建筑体系 承揽境外业务的能力,扩大上市公司整体业务规模,提升上市公司盈利水平。

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与公司业务构成较强的协同效应;本次交易方式为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公司在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与重组有关各方及聘请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均已进入到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开展工作,各项工作正在紧张有序推进当中。目前,交易双方已经就资产购买、交易结构、股份锁定等重要交易条款达成初步一致性意见,交易双方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协议正在商讨过程中。

- 3、公司申请延期复牌的必要性和理由
- (1)公司聘请的各中介机构已完成对标的资产的现场尽职调查,交易各方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尚需对本次交易方案做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
- (2)本次重组标的涉及标的资产的股权结构的调整,交易环节较为复杂, 交易流程所需时间较长;

目前审计师、评估师正在对交易标的进行相关的审计、评估,鉴于相关事项 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因此为最大程度 的保障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防范内幕交易,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同时 也为谨慎、有序的促成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的合作,公司拟申请延期复牌。

4、下一步工作计划和预计复牌时间

截止目前,公司正在与相关中介机构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方案。下一步审计机构将严格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后出具审计报告;评估机构将以审慎原则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后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独立财务顾问协助公司起草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或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律师准备法律意见书、资产购买协议等本次交易涉及的法律文件。公司待相关工作全部完成后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及时公告相关文件,经交易所审核后,向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复牌交易。

根据目前各项工作的进展情况,公司决定向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2月17日起继续停牌,预计2016年4月17日前公司股票恢复交易。

表决情况: 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2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樊立先生、樊志先生自愿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为了切实维护公司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尊重中小股东的利益诉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樊立先生、樊志先生已向董事会确认其将自愿在该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就本议案回避表决。若该议案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继续向交易所申请停牌,预计 2016 年 4 月 17 日前公司股票恢复交易。若该议案未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2 月 17 起复牌,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6年2月2日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 赞成票7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